

Green Economy Development Limited 綠色經濟發展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15

2022 中期報告



目 錄

- 02** 公司資料
- 0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14**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1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 1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 1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1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7** 其他資料

總裁

魏明德

執行董事

周哲(主席)

馮嘉倫

朱小東

獨立非執行董事

譚德機

黃利平

王偉軍

合規主任

張琬

公司秘書

張耀權

審核委員會

王偉軍(主席)

譚德機

黃利平

薪酬委員會

譚德機(主席)

周哲

黃利平

王偉軍

風險管理委員會

周哲

朱小東

王偉軍

提名委員會

周哲(主席)

譚德機

黃利平

王偉軍

註冊辦事處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干諾道西118號
20樓2010室

核數師

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有限公司
創興銀行有限公司

公司資料(續)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Ocorian Trust (Cayman) Limited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北角
英皇道338號
華懋交易廣場二期33樓3301-04室

公司網址

www.greeneconomy.com.hk

(1) 中期業績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半年(「本期間」)，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1,315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一年同期(「上一個中期期間」)約2,487百萬港元減少約47.1%。

隨著所產生成本增加，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毛損約16.3百萬港元(上一個中期期間：毛利約82.7百萬港元)。

分部業績於下文業務回顧一節討論。

於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66.6百萬港元(上一個中期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40.5百萬港元)。

於本期間之每股虧損約為0.89港仙(上一個中期期間：每股盈利約0.61港仙)。

(2) 業務回顧

(i) 樓宇建造及其他建造相關業務

樓宇建造分部於中期期間之收益約為102,146,000港元(上一個中期期間：約131,344,000港元)。

分部業績由上一個中期期間分部溢利約2,575,000港元下跌至中期期間分部虧損約43,001,000港元。

上一個中期期間及中期期間的分部收益及分部業績大部分來自新加坡樓宇建築項目的營運。病毒疫情使新加坡建築業普遍低迷，導致員工短缺，更重要的是材料價格及勞工成本亦顯著大幅上漲。有關價格升幅遠超合約規定，導致與上一個中期期間相比，宏宗(新加坡)於中期期間一直錄得重大虧損，並已於二零二二年十月進入債權人自願清盤程序。

(ii) 改建、翻新、改善及室內裝修工程(統稱「改建及加建工程」)

於中期期間，改建及加建工程之分部收益約為153,603,000港元(上一個中期期間：約為133,952,000港元)，而分部虧損則約為5,454,000港元(上一個中期期間：分部溢利約3,404,000港元)。

改建及加建工程分部收益上升主要歸因於中期期間數個香港大型改建及加建工程項目進入全面運營而確認較多收益。

分部業績由上一個中期期間之分部溢利下跌至中期期間之分部虧損，主要歸因於中期期間數個大型改建及加建工程項目運營而於中期期間產生額外建造成本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2) 業務回顧(續)

(iii) 物業維修保養

物業維修保養分部之收益由上一個中期期間約357,435,000港元減少至中期期間約296,080,000港元，而分部溢利由上一個中期期間約46,315,000港元減少至中期期間約40,337,000港元。

物業維修保養項目主要包括公共部門之維修保養工程。分部收益減少主要歸因於一份大型長期物業維修保養合約(其合約價值約956百萬港元，已於二零二一年獲得)，而該合約於中期期間處於早期階段，對中期期間分部收益貢獻較少。

分部溢利減少主要歸因於上一個中期期間一個可獲得較多盈利的大型長期物業維修保養項目進入全面運營所致。

(iv) 物料貿易

此分部於本期間之收益指銷售物料(如鐵礦石、鑄鐵及煤)約762,702,000港元(上一個中期期間：約1,863,891,000港元)。

分部虧損約為13,662,000港元(上一個中期期間：分部溢利約23,948,000港元)。分部虧損主要由於本期間需求減少影響物料市場售價下跌所致。

(3) 未來計劃及前景

財務資源

茲提述本公司二零二二年年報中「不發表意見聲明」、「不發表意見聲明之基礎」及「董事會對核數師意見的回應」分節以及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九日的公佈(「貸款更新公佈」)。

鑑於宏宗向貸款人部分還款令所欠債務總額減少，以及貸款更新公佈所披露的再融資安排被認為已取得重大進展，本公司將繼續努力落實及實施行動計劃，以刪除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核數師報告中有關持續經營的審核修訂。

樓宇建造、物業維修保養以及改建及加建工程

香港建築業在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實現溫和增長。在全球經濟復甦及政府對基建項目投資的支持下，我們預期建築業將繼續增長。

儘管市場氣氛正在改善，但惡性通貨膨脹及熟練建築工人短缺等因素正在推動激烈價格競爭及較低利潤率。

(3) 未來計劃及前景(續)

樓宇建造、物業維修保養以及改建及加建工程(續)

二零二三年對於所有建築公司來說將會是充滿挑戰的一年，行業須設法應對全球環境不明朗因素及波動。隨著香港走向復甦之路，本公司對近期前景抱持樂觀審慎態度。為協助本公司繼續應對COVID-19疫情之殘餘影響，我們將密切關注營運成本控制，以保持流動性及市場競爭力。此外，我們將利用本身在行業中積累的經驗及瞭解，有選擇地探索其他建築商機，以降低我們的業務風險。

於展開宏宗(新加坡)債權人自願清盤後，本集團已不再於新加坡擁有建築業務及營運。

物料貿易業務

I. 貿易代理商市場存在的合理性：鑒於國內的鋼鐵企業向國外鐵礦石企業購買鐵礦石實行雙軌制，一些具有資質的大型鋼企實行長協價，而不具備資質的小型鋼企採用價格高於長協價的現貨價格。而鐵礦石的國際貿易具有專業性強、市場波動頻繁、供貨不穩定的特點，對買家的風險極大。為此大部分小鋼鐵企業採用委託貿易商代理進口鐵礦石，部分有直購協議的大型鋼鐵企業也委託信譽良好的貿易商代理進口，以確保鐵礦供給的穩定。這是鐵礦石貿易代理商市場存在的價值。

II. 行業現狀及趨勢

1. 政策因素：根據國家印發的《鐵礦石行業發展十四五規劃綱要》，明確要求到2021年鐵礦石行業增加70%，各地方相應出台地方政策，提高行業滲透率。
2. 經濟因素：當前鐵礦石市場規模已達人民幣5000億元，整體市場保持穩中向好的發展趨勢。隨著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在國家大型基建項目逐步落實以及汽車等下游市場需求復蘇，推動鋼鐵行業需求上升，鋼材利潤增加，鋼鐵企業增產積極性提高，進而產生強大的鐵礦石需求。因此受國家宏觀政策的影響，鐵礦石貿易乃至鋼鐵行業將持續強勁發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3) 未來計劃及前景(續)

物料貿易業務(續)

III. 公司業務的發展規劃(部分選自商業計劃書)

公司的企業發展目標：建立一個基於現代供應鏈管理的港口混礦整合平台，通過科學的混礦，使最終的混礦產品能夠滿足各鋼鐵企業的生產需求，從而為鋼鐵企業提供穩定的原材料供給保障。公司將致力發展成為國內大型鋼鐵企業的核心供應鏈企業，通過集合競價優勢，在進口下單、海運、港口堆場到科學混礦和內陸轉運等多個物流環節，節約物流成本。公司未來打造成為專業的鐵礦石產品及服務集成商與鐵礦石行業服務與產品代理，開發出具有自主知識產權的供應鏈管理軟件系統，利用現代網絡信息技術和上市公司平台，在行業內實現供應鏈的一體化，並優化成本，達到物流，資金流和信息流的協調通暢，也為公司獲取更大的管理服務收益。

儘管相關市場現時波動導致中期間產生虧損，但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貿易業務長遠而言將繼續為本集團創造收入及貢獻利潤，本集團將繼續探索並力爭在未來數年實現貿易業務的多樣化及發展。

(4)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並無進行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之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5)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維持穩健之財務狀況。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約為707.5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872.0百萬港元)及約518.9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705.0百萬港元)。流動比率由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1.24倍上升至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之1.36倍。流動比率按有關期末之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銀行存款總額約165.1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92.7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總計息貸款為約212.7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23.0百萬港元)。

本集團因應經濟環境變動管理其資本架構及作出調整。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從不同銀行獲得信貸融資額最多約110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10百萬港元)，而當中信貸融資額約16.5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3.6百萬港元)已被動用。

(5)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續)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約為29.8%(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5.3%)。資本負債比率按報告日期計息借貸總額除以總資產再乘以100%計算。

茲提述本公司二零二二年年報中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中的「持續經營基礎」及「董事會對核數師意見的回應」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九日的公佈。

茲亦提述本報告中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b)及22。

(6) 外匯及利率風險

本集團一直堅守審慎財務管理原則，以控制及盡量降低財務及營運風險。本集團有若干部分之銀行結餘及現金以相關實體有關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此外，本集團之買賣主要以港元、美元、新加坡元及人民幣進行交易。本集團將不時審閱其外匯狀況及市場環境，以決定是否需要進行任何對沖。

同樣地，本集團現時並無利率對沖政策，而本集團會一直監察利率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任何過度風險。

(7) 資產抵押

有關已抵押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借款及履約保證融資之擔保之本集團資產詳情，載列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

(8)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之重大或然負債，載列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

(9) 報告期後事項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之公佈，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三日，Samba Sky Investments Limited (「Samba Sky」，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通知宏宗建築(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宏宗(新加坡)」，為Samba Sky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及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其已授權宏宗(新加坡)之董事著手採取行動將宏宗(新加坡)清盤(「清盤」)，並委任宏宗(新加坡)之清盤人。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9) 報告期後事項(續)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九日，宏宗(新加坡)董事會通過決議案，以委任宏宗(新加坡)之臨時清盤人。

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十八日，宏宗(新加坡)股東特別大會已通過有關債權人自動清盤之決議案，並已舉行宏宗(新加坡)債權人會議以進行清盤。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報告期後並無須知會本公司股東之其他事項。

(10)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完成合約之進度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已取得合約 千港元	已完成合約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樓宇建造	1,277,968	—	(1,277,968)	—
物業維修保養	2,381,168	—	(4,059)	2,377,109
改建、翻新、改善及室內裝修工程	477,974	7,895	(68,376)	417,493
	4,137,110	7,895	(1,350,403)	2,794,602

樓宇建造分部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取得合約

合約	開工日期	合約價值 千港元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總計		

(10)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完成合約之進度(續)

物業維修保養分部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取得合約

合約	開工日期	合約價值 千港元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總計		

改建、翻新、改善及室內裝修工程分部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取得合約

合約	開工日期	合約價值 千港元
香港一所學院課室的翻新	二零二二年四月	1,515
中華電力有限公司的美孚新邨變電站公共改裝工程	二零二二年九月	6,380
總計		7,89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10)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完成合約之進度(續)

樓宇建造分部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完成合約

合約	開工日期	完成日期	合約價值 千港元
就新加坡G20B的升級項目設計及興建 就位於Jalan Bilal, off Bedor Road, Singapore的Aged Sick現有Moral Home之建議擴建、改善及改裝 工程	二零一五年二月	***	193,477
新加坡陸路交通管理局風雨連廊的設計、供應及 安裝	二零一八年一月	***	120,118
新加坡建屋發展局的更新項目的設計與建造	二零一八年八月	***	219,473
新加坡校園的汽車遮蔽棚建造、辦公室擴建及 輔助工程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	***	173,268
新加坡現有兩所小學的擬議加建及改建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	***	46,205
新加坡一幢樓高九層的療養院發展工程	二零二零年一月	***	207,922
新加坡Currency House及Gombak Drive加建及 改建工程	二零二零年九月	***	179,909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	***	137,596
總計			1,277,968

物業維修保養分部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完成合約

合約	開工日期	完成日期	合約價值 千港元
新加坡阿拉伯街78號(甘榜格南保護區)現存 三層受保留店屋加建及改建工程	二零二一年一月	***	4,059
總計			4,059

*** 於新加坡的項目營運已終止

(10)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完成合約之進度(續)

改建、翻新、改善及室內裝修工程分部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完成合約

合約	開工日期	完成日期	合約價值 千港元
香港城市大學的分拆及室內裝修定期合約	二零一九年八月	二零二二年八月	16,500
香港教育大學教學場地的改善工程	二零二零年三月	二零二二年四月	16,993
香港浸會大學實驗室通風櫃之更換	二零二一年六月	二零二二年八月	26,921
香港機電工程署新辦公室設計及 室內裝修工程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	二零二二年四月	6,447
香港一間學院課室的翻新	二零二二年四月	二零二二年九月	1,515
總計			68,376

整體

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已取得合約

合約	開工日期	合約價值 千港元
香港沙田中心的中華電力有限公司的外牆整修工程	二零二二年十月	30,072
		30,07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11)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聘用193名僱員(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422名僱員)，包括香港、新加坡、中華人民共和國及澳門之僱員。本期間之僱員薪酬總額約為71.1百萬港元(上一個中期期間：約68.3百萬港元)。

本集團於制訂薪酬政策時會參考現行市況，並制訂一套與工作表現掛鈎之獎勵制度，以確保本集團能吸引、挽留及激勵具有卓越才幹、可成功領導及有效管理本集團之人才。在進行表現評核時會考慮財政狀況及行業指標，務求在兩者間取得平衡。薪酬待遇包括基本薪金、津貼、實物利益、附帶福利(包括醫療保險及強積金供款)以及酌情花紅等獎勵。本集團亦提供與若干職能互補之外部培訓課程。

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待遇乃由各公司之董事總經理作出建議，並由董事會經參考彼等各自之責任及權責、達標成績、業績及本集團之市場競爭力後批准。經理級及後勤僱員之薪酬待遇乃由各公司之董事釐定。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5	1,314,531	2,486,622
銷售及服務成本		(1,330,846)	(2,403,947)
(毛損)/毛利		(16,315)	82,675
其他收入	6	9,037	7,355
其他收益	6	246	34
銷售開支		(4,060)	(6,399)
行政開支		(23,620)	(26,847)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1,862)	—
經營(虧損)/溢利		(36,574)	56,818
融資成本	7	(25,186)	(4,826)
除稅前(虧損)/溢利		(61,760)	51,992
所得稅開支	9	(4,992)	(12,797)
期間(虧損)/溢利	8	(66,752)	39,195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17,914)	2,624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17,914)	2,624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84,666)	41,819
以下人士應佔期間(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66,630)	40,485
非控股權益		(122)	(1,290)
		(66,752)	39,195
以下人士應佔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84,544)	43,109
非控股權益		(122)	(1,290)
		(84,666)	41,819
每股(虧損)/盈利	10		
基本(以每股港仙計)		(0.89)	0.61
攤薄(以每股港仙計)		(0.89)	0.6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589	3,531
使用權資產	12	3,610	5,199
		6,199	8,730
流動資產			
存貨		14,311	79,80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355,789	322,628
合約資產		171,240	275,693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13	1,024	1,083
已抵押銀行存款	15	59,991	59,832
銀行及現金結餘	15	105,151	132,908
		707,506	871,950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346,489	396,814
租賃負債		2,545	3,108
合約負債		22,451	41,486
應付關聯方款項	21(b)	12,112	17,479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21(b)	4,300	2,680
來自一名關聯方之貸款	21(b)	102,124	218,878
其他貸款		5,605	4,105
即期稅項負債		23,256	20,447
		518,882	704,997
流動資產淨額		188,624	166,95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94,823	175,68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487	487
租賃負債		484	1,678
來自一名關聯方之貸款	21(b)	105,000	—
		105,971	2,165
資產淨額		88,852	173,518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7	15,000	15,000
儲備		77,929	162,47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92,929	177,473
非控股權益		(4,077)	(3,955)
權益總額		88,852	173,51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非控股 權益」)	總權益
	已發行 股本	股份 溢價賬 (附註(i))	購股權 儲備 (附註18)	外匯交易 儲備	資本儲備 (附註(ii))	法定儲備 (附註(iii))	法定 盈餘儲備	其他儲備 (附註(iv))	累計虧損	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12,000	300,824	—	14,297	3,642	12	1,459	22,000	(200,075)	154,159	(2,104)	152,055
就供股發行股份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3,000	25,475	—	—	—	—	—	—	—	28,475	—	28,475
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	—	1,761	—	—	—	—	—	—	1,761	—	1,761
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	—	—	2,624	—	—	—	—	40,485	43,109	(1,290)	41,819
期間權益變動	3,000	25,475	1,761	2,624	—	—	—	—	40,485	73,345	(1,290)	72,055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5,000	326,299	1,761	16,921	3,642	12	1,459	22,000	(159,590)	227,504	(3,394)	224,110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15,000	326,299	1,746	20,956	3,642	12	1,562	22,000	(213,744)	177,473	(3,955)	173,518
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	—	—	(17,914)	—	—	—	—	(66,630)	(84,544)	(122)	(84,666)
期間權益變動	—	—	—	(17,914)	—	—	—	—	(66,630)	(84,544)	(122)	(84,666)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5,000	326,299	1,746	3,042	3,642	12	1,562	22,000	(280,374)	92,929	(4,077)	88,852

附註：

- (i) 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六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可分派予其股東，前提是緊隨建議分派股息之日後，本公司將有能力償還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之債項。
- (ii) 資本儲備包括以下產生者：
- 宏宗建築有限公司(「宏宗建築」)自宏宗置業有限公司當時之股東以折讓約2,776,000港元收購宏宗置業有限公司之全部股權，此被視作本公司擁有人之出資。
 - 宏宗建築根據彌償契據自其前股東收回約866,000港元之彌償稅項，此被視作本公司擁有人之出資。
- (iii) 根據澳門商法典之條文，本公司於澳門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須將其年度純利之25%轉撥至法定儲備，直至儲備結餘達到該附屬公司註冊資本之50%，法定儲備不可向股東分派。由於附屬公司於當前及過往期間均錄得虧損，故於兩個期間均無作出轉撥。
- (iv) 其他儲備指根據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而進行之集團重組所收購附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面值與所支付代價之差額。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4,483	(5,17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53)	(73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46	34
已收銀行利息	282	174
已質押銀行存款增加	(159)	(8)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316	(531)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已籌集借款	1,500	—
向一名董事還款	(42,041)	—
租賃付款之本金部分	(1,740)	(2,321)
供股所得款項淨額	—	28,475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77)	—
應付關聯方款項減少	(5,367)	(22,184)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增加	6,996	100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40,729)	4,07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25,930)	(1,635)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1,827)	2,730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2,908	148,801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5,151	149,89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析		
銀行及現金結餘	68,051	32,885
購入時原到期日少於三個月之無抵押定期存款	37,100	117,011
	105,151	149,89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綠色經濟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干諾道西118號20樓2010室。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樓宇建造服務、物業維修保養服務、改建、翻新、改善及室內裝修工程服務以及物料貿易。

2. 編製基準

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二零二二年年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編製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包括管理層在運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所作出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於及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與其營運有關並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開始之會計年度生效之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惟該等準則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多項新訂準則及準則修訂本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應用。本集團於編製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尚未提早採納任何將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

4. 公平值計量

如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反映，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各自之公平值相若。

公平值為市場參與者之間於有序交易中按計量日期出售資產收取或轉讓負債時支付之價格。以下公平值計量披露採用公平值層級作出，有關層級將公平值計量所用估值技術參數劃分為三個等級：

第一級參數：本集團於計量日期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參數：除第一級包括之報價外，為資產或負債之直接或間接可觀察參數。

第三級參數：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參數。

本集團之政策為於事件或情況變動導致轉撥當日確認任何三個等級之轉入及轉出。

下表載列金融資產之賬面值及公平值，包括其於公平值層級中之等級。倘有關賬面值為公平值的合理約數，則不會載列並非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資料。

(a) 按公平值層級披露：

概述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按以下方式計量之公平值：			
	第一級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第二級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第三級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 上市股本投資	1,024	—	—	1,02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公平值計量(續)

(a) 按公平值層級披露：(續)

概述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按以下方式計量之公平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 上市股本投資	1,083	—	—	1,083

5.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有以下四個(二零二一年：四個)經營分部：

- (a) 樓宇建造及其他建造相關業務
- (b) 改建、翻新、改善及室內裝修工程
- (c) 物業維修保養
- (d) 物料貿易

管理層單獨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之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策。分部表現乃根據衡量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之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作出評估。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之計量與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虧損一致，惟有關計量不包括若干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融資成本及附屬公司取消註冊之收益以及總辦事處及公司開支。

期內概無分部間之銷售或轉讓(二零二一年：無)。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本集團可呈報及經營分部之收益及業績分析如下：

	樓宇建造及 其他建造 相關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改建、翻新、 改善及室內 裝修工程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 維修保養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料貿易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分部收益					
— 外部客戶	102,146	153,603	296,080	762,702	1,314,531
分部(虧損)/溢利	(43,001)	(5,454)	40,337	(13,662)	(21,780)
未分配其他收入					7,152
其他收益					246
行政開支					(22,192)
融資成本					(25,186)
除稅前虧損					(61,760)

	樓宇建造及 其他建造 相關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改建、翻新、 改善及室內 裝修工程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 維修保養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料貿易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分部收益					
— 外部客戶	131,344	133,952	357,435	1,863,891	2,486,622
分部溢利	2,575	3,404	46,315	23,948	76,242
未分配其他收入					5,398
其他收益					34
行政開支					(24,856)
融資成本					(4,826)
除稅前溢利					51,99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本集團業務及主要收益來源為上一份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中所述者。本集團收益來自客戶合約。

於下表，收益按主要地理市場及收益確認時間細分。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樓宇建造及 其他建造相關業務		改建、翻新、改善及 室內裝修工程		物業維修保養		物料貿易		總額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主要地理市場										
香港	2,060	1,335	151,654	127,226	296,080	357,435	—	—	449,794	485,996
中國(香港除外)	—	—	—	—	—	—	762,702	1,863,891	762,702	1,863,891
新加坡	100,086	130,009	1,949	6,726	—	—	—	—	102,035	136,735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102,146	131,344	153,603	133,952	296,080	357,435	762,702	1,863,891	1,314,531	2,486,622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轉移的貨品及 服務	—	—	—	—	—	—	762,702	1,863,891	762,702	1,863,891
隨時間轉移之服務	102,146	131,344	153,603	133,952	296,080	357,435	—	—	551,829	622,731
總額	102,146	131,344	153,603	133,952	296,080	357,435	762,702	1,863,891	1,314,531	2,486,62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下表提供有關來自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項、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資料：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款項，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41,968	218,275
合約資產	171,240	275,693
合約負債	22,451	41,486

合約資產主要與本集團就樓宇建造及其他建造相關業務、改建、翻新、改善及室內裝修工程，以及物業維修保養服務於報告日期已完成但未開具發票的工作獲取代價之權利有關。合約資產於該權利成為無條件時轉撥至應收款項。此情況一般於本集團向客戶開具發票時發生。合約負債為就提供建造服務所收取短期預付款及自客戶就採購鐵礦石及鑄鐵收取之預付款項。

期初於合約負債確認之41,486,000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確認為收益。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6.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		
來自分包商之利息收入	1,023	1,456
銀行利息收入	282	174
政府補貼	4,476	4,242
其他	3,256	1,483
	9,037	7,355
其他收益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246	34
	246	34
	9,283	7,389

7. 融資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以下項目之利息：		
銀行及其他貸款	188	142
租賃負債	77	54
來自一名關聯方之貸款(附註21(a))	24,921	4,630
	25,186	4,82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8. 期間(虧損)/溢利

期間(虧損)/溢利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38	1,269
使用權資產折舊	1,572	2,205
租金優惠	—	(26)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之租賃付款	77	54
銀行利息收入	(282)	(174)
來自分包商之利息收入	(1,023)	(1,45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246)	(34)

9. 所得稅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 香港	4,992	6,801
— 其他地方	—	5,996
	4,992	12,797

根據開曼群島、塞舌爾共和國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於該等地區繳納任何所得稅。

根據兩級制利得稅制度，於香港成立之合資格企業首2百萬港元之應課稅溢利之利得稅稅率將降至8.25%(二零二一年：8.25%)，超過該金額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收稅項。就其他於香港成立之附屬公司而言，香港利得稅根據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二一年：16.5%)稅率計提。

中國企業所得稅按25%(二零二一年：25%)稅率計提。

其他地方應課稅溢利之稅項支出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並根據有關之現有法律、詮釋及慣例計算。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0.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根據下列各項計算：

(虧損)/盈利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的(虧損)/盈利	(66,630)	40,485

股份數目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股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股 (未經審核)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500,000	6,623,799

由於本公司尚未行使購股權具有反攤薄影響，於計算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虧損)/盈利時，本公司並無將尚未行使購股權產生之該等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包括在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之內。

11.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股息(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2. 使用權資產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新租賃協議。因此，並無確認額外租賃負債或使用權資產(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一間辦公室訂立一份新租賃協議，為期兩年，在合約期內須支付固定款項，而租賃負債連同相關使用權資產1,941,000港元在租賃開始時確認)。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股本投資，按公平值計算		
HLH Group Limited	1,024	1,083

1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143,830	218,275
減：減值虧損	(1,862)	—
	141,968	218,275
預付款項	126,739	81,920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	87,082	22,433
	213,821	104,353
	355,789	322,628

附註：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按金約8,256,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8,485,000港元)已抵押予若干保險公司以獲得履約保證。

本集團與其他客戶所訂之買賣條款主要依據合約條款訂立。本集團尋求其對未收回應收款項維持嚴格監控。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人員定期審閱。本集團概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加強措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貿易應收款項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進行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90日	103,439	214,033
91至180日	18,334	739
181至365日	20,195	3,499
超過365日	—	4
	141,968	218,275

15. 已質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及現金結餘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現金及銀行結餘	68,051	107,108
三個月內到期之銀行定期存款	37,100	25,800
	105,151	132,908
已質押銀行存款	59,991	59,832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5,897,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052,000港元)。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成其他貨幣，但根據中國內地之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可透過獲授權經營外匯業務之銀行將人民幣兌換成其他貨幣。

銀行存款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計算之浮動息率賺取利息。視乎本集團之即時現金需求，短期定期存款之期限為十四天至三個月不等，並按相應之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已質押存款存放在近期並無違約記錄之信譽良好之銀行。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136,521	137,706
應付保固金	60,760	59,134
	197,281	196,840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	149,695	200,461
減：非流動部分	(487)	(487)
	149,208	199,974
	346,489	396,814

貿易應付款項於報告期末根據收貨或享用服務的日期進行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90日	121,295	134,889
91至180日	11,052	40
181至365日	4,174	683
超過365日	—	2,094
	136,521	137,706

貿易應付款項屬免息，且一般於30至60日期間結清。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7. 股本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法定： 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2港元之普通股	20,000	20,000
已發行及繳足： 7,499,999,994股每股面值0.002港元之普通股	15,000	15,000

18.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九日通過之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一年計劃」)，以吸引及挽留最佳人員、向合資格參與者給予額外獎勵及促進本集團業務成功發展。

該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僱員(全職或兼職)、董事、顧問或諮詢人、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客戶及業務夥伴或服務供應商。

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根據該計劃可能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點已發行股份之10%。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於任何一年內向任何人士已授出及可能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已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點已發行股份之1%。向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授出之購股權倘超過本公司股本之0.1%或價值超過5百萬港元，則必須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

已授出之購股權必須於作出有關要約日期(包括當日)起計七日內接納，須就每份購股權支付1港元。購股權可於本公司董事可能釐定之期間內任何時間行使，惟有關期間不得超過授出日期起計十年。行使價須由本公司董事釐定，其至少須高於以下各項：(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面值。

18. 購股權計劃(續)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已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以終止二零一一年計劃。新購股權計劃(「二零二一年計劃」)將於十年內有效。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二零二一年計劃授出合共149,999,998份購股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除非董事另行釐定，否則新計劃並無規定購股權行使前必須持有的最短期限。新計劃之餘下年期約為10年，將於二零三一年九月二十九日屆滿。

購股權特定類別詳情如下：

年份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行使價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三日	不適用	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六年八月十二日	0.03港元

倘自授出日期起5年後仍未行使購股權，則購股權會到期。僱員離開本集團後3個月，購股權則會被沒收。

購股權類型	於二零二二年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期內授出	於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二零二一年	149,999,998	—	149,999,998
於期末可予行使			149,999,998
加權平均行使價	0.03港元	不適用	0.03港元

於期末尚未行使購股權的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為3.875年。

購股權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三日授出。於該日所授出購股權的估計公平值為1,746,000港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8. 購股權計劃(續)

有關公平值乃使用二項式模型計算得出。該模型的輸入數據如下：

發行日期	二零二一年 八月十三日
股價	0.029港元
行使價	0.030港元
預期波幅	72.168%
預計年期	5年
無風險利率	0.656%
預期股息率	0%

預期波幅乃以本公司股價於過去五年之歷史波幅釐定。該模型所用預計年期已按管理層之最佳估計就不可轉讓、行使限制及行為考慮因素之影響而調整。

本集團並無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本公司授出之購股權確認開支(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1,761,000港元)。

19. 資產抵押

於報告期末，下列資產已抵押予銀行及保險公司，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及履約保證：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其他應收款項	8,256	8,485
銀行存款	59,991	59,832
	68,247	68,317

20. 或然負債

因客戶未滿意表現而向銀行或保險公司作出賠償

履約保證金額約96,364,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16,153,000港元)，以本集團若干客戶為受益人由銀行或保險公司授出以作為本集團妥為履行及遵守本集團與其客戶之間所訂立建造合約責任之擔保。倘本集團未能就已作出履約保證之客戶提供令人滿意之表現，該等客戶可要求銀行或保險公司向彼等支付該金額或有關要求規定之該等金額。本集團其後將有責任對該等銀行或保險公司作出相應賠償。履約保證將於相關客戶合約工程竣工時解除。

此外，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為有關分包費、人身傷害賠償及違反建造合約之若干索償、訴訟、仲裁及潛在索償之被告。經謹慎考慮各個案及參考法律意見後，本公司董事認為，因了結法律索償而造成任何流出之可能性極低。

21. 關聯方交易

(a) 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詳述之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於期內與關聯方訂有下列重大交易：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支付一名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之利息開支(附註)	24,921	4,630

附註：利息開支為根據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九日之貸款協議就來自黃羅輝先生(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之貸款收取的貸款利息。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及來自一名關聯方貸款之詳情載於下文附註21(b)。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1. 關聯方交易(續)

(b) 與關聯方之未償還結餘：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來自一名關聯方之貸款指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黃羅輝先生提供之貸款。有關貸款為無抵押、按年利率3.8%計息且須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償還。倘拖欠還款，拖欠款項則按每月2%計息。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九日，宏宗已向黃羅輝先生償還約42,041,000港元，作為清償上述未償還貸款的部分本金及違約利息。

同日，Magic Choice Holdings Limited(「Magic Choice」)、宏宗及黃羅輝先生訂立新協議，為上述未償還貸款餘額進行再融資，據此，黃羅輝先生同意授出新貸款，向Magic Choice及宏宗分別授出約102,124,000港元及105,000,000港元。上述各項貸款之適用年利率為9.8%。向Magic Choice及宏宗提供之貸款的到期日分別為貸款提取日期的第一及第二週年日。

此外，上述訂約方已於同日訂立更替契據，據此，宏宗已同意免除Magic Choice有關Magic Choice結欠宏宗之公司間結餘約55,096,000港元，以換取Magic Choice承擔部分未償還貸款，金額相等於有關獲免除之公司間結餘Magic Choice承擔部分由宏宗結欠黃羅輝先生之未償還貸款約55,096,000港元反映於根據相關貸款協議同意分別授予宏宗及Magic Choice之貸款金額中。

除上述貸款外，應付一名董事及關聯方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的要求償還。

(c) 主要管理層報酬

於期內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之報酬載列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短期福利	7,993	5,918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1,761
	7,993	7,679

21. 關聯方交易(續)

- (d) 約34,067,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44,354,000港元)之履約保證由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黃羅輝先生擔保。
- (e) 黃羅輝先生就若干建築項目財務擔保向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提供背對背擔保56,613,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57,885,000港元)。

上文(a)、(d)及(e)項涉及之關聯方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界定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而本集團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之規定。

22. 報告期後事項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之公佈，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三日，Samba Sky Investments Limited(「Samba Sky」，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通知宏宗建築(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宏宗(新加坡)」，為Samba Sky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及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其已授權宏宗(新加坡)之董事著手採取行動將宏宗(新加坡)清盤(「清盤」)，並委任宏宗(新加坡)之清盤人。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九日，宏宗(新加坡)董事會通過決議案，以委任宏宗(新加坡)之臨時清盤人。

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十八日，宏宗(新加坡)股東特別大會已通過有關債權人自動清盤之決議案，並已舉行宏宗(新加坡)債權人會議以進行清盤。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其他報告期後事項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23. 批准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其他資料

中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董事」)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股息(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各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九日，本公司的唯一股東以書面決議案方式採納有效期為十年的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一年計劃」)。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股東批准終止二零一一年計劃(使本公司不得根據二零一一年計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並採納新購股權計劃(「二零二一年計劃」)，該計劃於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因行使二零二一年計劃項下將授出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本公司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七日生效。在二零一一年計劃終止前該計劃項下已授出購股權將繼續有效，並可根據二零一一年計劃行使。二零一一年計劃及二零二一年計劃的詳情如下：

二零一一年計劃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九日，唯一股東以書面決議案方式採納二零一一年計劃，並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七日終止。二零一一年計劃的條款符合上市規則第17章的規定。購股權計劃的目的是吸引及挽留最佳員工、向本集團僱員(全職及兼職)、董事、顧問、諮詢顧問、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客戶、商業夥伴或服務供應商給予額外獎勵及促進本集團業務成功發展。

本公司相信，通過向合資格人士分發本公司股權，可將合資格人士利益與本公司利益連成一線，並進而激勵合資格人士為本公司爭取佳績。

因行使二零一一年計劃項下已授出之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本公司股份總數為149,999,998股，相當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2%。由於二零一一年計劃已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七日終止，因此不得根據二零一一年計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然而，於二零一一年計劃終止前該計劃項下已授出購股權將繼續有效，並可根據二零一一年計劃行使。

根據二零一一年計劃，每名承授人須支付1.00港元作為獲授購股權的代價。購股權要約必須於自要約日期起計7日內接受。

除以上披露者外，二零一一年計劃與二零二一年計劃的條款並無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7.09條予以披露之重大差異。

149,999,998份購股權已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三日根據二零一一年計劃的條款授出。概無購股權根據二零一一年計劃的條款獲行使或註銷。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一一年計劃項下購股權的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姓名	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		於期末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於期初	期內已授出購股權				
本公司總裁						
魏明德	74,999,999	—	74,999,999	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三日	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三日至二零二六年八月十二日	0.03港元
本公司董事						
馮嘉倫	74,999,999	—	74,999,999	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三日	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三日至二零二六年八月十二日	0.03港元
	149,999,998	—	149,999,998			

二零二一年計劃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股東批准終止二零一一年計劃(使本公司不得根據二零一一年計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並採納二零二一年計劃，該計劃於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因行使二零二一年計劃項下將授出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本公司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七日生效。

二零二一年計劃的目的是取代二零一一年計劃。二零二一年計劃的條款符合上市規則第17章的規定。二零二一年計劃的目的是取代二零一一年計劃，並繼續使本公司能夠授出購股權，以吸引及挽留最佳員工、向本集團僱員(全職及兼職)、董事、顧問、諮詢顧問、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客戶、商業夥伴或服務供應商給予額外獎勵及促進本集團業務成功發展。

本公司相信，通過向合資格人士分發本公司股權，可將合資格人士利益與本公司利益連成一線，並進而激勵合資格人士為本公司爭取佳績。

自採納起及於本期間內，概無二零二一年計劃項下購股權尚未行使、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

其他資料(續)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之股份(「股份」)、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須記錄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	本公司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附註1)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附註1)
周哲先生(附註2)	受控法團權益	750,000,000 (L)	10.00%
馮嘉倫先生(附註3)	實益擁有人	74,999,999 (L)	1.00%
王偉軍先生	實益擁有人	6,250,000 (L)	0.08%

附註：

1. 字母「L」代表該名人士於有關證券之好倉。股份數目為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持有之股份數目，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比乃按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7,499,999,994股為基準計算。
2. 執行董事周哲先生為Mega Start Limited(「Mega Start」)之最終實益擁有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周哲先生被視為於Mega Start持有之75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3. 有關權益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九日所採納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一年計劃」)已授出之非上市實物結算購股權。於根據二零一一年計劃行使購股權時，可發行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購股權屬董事個人所有。有關購股權的進一步詳情載於上文「購股權計劃」一節。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須記錄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存置之登記冊內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之權利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概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同系附屬公司為任何安排之一方，致使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包括彼等之配偶及18歲以下子女)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以下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中，擁有須記錄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存置之權益登記冊內，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及聯交所上市規則予以披露之5%或以上權益：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附註1)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附註1)
百創控股有限公司(附註2)	實益擁有人	887,500,000 (L)	11.83%
Double Energy Limited(附註2)	實益擁有人及受控法團權益	893,856,000 (L)	11.92%
Zhu Kai(附註2)	受控法團權益	893,856,000 (L)	11.92%
Mega Start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750,000,000 (L)	10.00%
Fount Holding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475,000,000 (L)	6.33%
Tang Hao先生(附註3)	受控法團權益	475,000,000 (L)	6.33%

附註：

1. 字母「L」代表該名人士於有關證券之好倉。股份數目為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持有之股份數目，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比乃按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7,499,999,994股為基準計算。
2. 百創控股有限公司(「百創」)由Double Energy Limited(「Double Energy」)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直接擁有6,356,000股股份的Double Energy被視為於百創持有的所有887,5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而Double Energy由Zhu Kai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Zhu Kai先生被視為於Double Energy及百創持有的所有893,856,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3. Tang Hao先生擁有Fount Holdings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Tang Hao先生被視為於Fount Holdings Limited持有之475,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並未獲任何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知會其於本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向本公司披露，或須記錄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其他資料(續)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建立良好之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段期間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第C.1.6條

根據守則條文第C.1.6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對股東的意見有公正的瞭解。由於有其他預先安排的事務處理，故其中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守則條文第C.2.1條

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

根據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之間職責之分立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並未作出區分，且由同一人士周哲先生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兼任。

董事定期開會以考慮影響本集團運營之重大事宜。因此，董事認為此架構不會損害董事與本集團管理層之間之權力及授權平衡，並相信此架構將使本集團可迅速及有效率地作出並實施決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九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遵照企業管治守則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三日修訂其書面職權範圍，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本集團之財務資料及風險管理、監管本集團財務申報制度及內部監控程序以及監督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之間之關係。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王偉軍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譚德機先生及黃利平博士。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於本期間之中期業績。

主席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全體員工衷心致謝，感謝彼等於此充滿挑戰之時期全力付出、努力及貢獻。同時，本人亦感謝所有股東一直支持並信賴我們。

承董事會命
綠色經濟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周哲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周哲先生、馮嘉倫先生及朱小東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譚德機先生、黃利平博士及王偉軍先生。